

龙陵云山加油站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龙陵云山加油站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已由龙陵县发展和改革局(龙陵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批准,取得云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为:2512-530523-04-01-973566;并由保山市商务局以保商发〔2026〕7号《保山市商务局关于核准新建保山瑞源油气销售有限公司龙陵云山加油站的批复》同意新建。

招标人为保山瑞源油气销售有限公司,资金来源为自筹及银行贷款,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保山土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保山瑞源油气销售有限公司的委托,现对龙陵云山加油站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编号 BSSJ-2026-07)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本项目资格条件要求的单位前来参加投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龙陵云山加油站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2.2 项目建设性质:新建。

2.3 建设地点:龙陵县龙山镇云山社区二关小组(环城东路与龙玉大道交叉路口西侧)。

2.4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自筹及银行贷款,项目资金已落实。

2.5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3500.00 万元,本次招标合同估算金额约 1028.94 万元。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如下:

新建二级加油站一座,总建筑面积 876.68 平方米。其中,新建二层框架结构站房 372.68 平方米,一层钢网架结构罩棚 504 平方米,配备双枪加油机 4 台、地埋油罐 4 个(30m³ 95#汽油储罐、30m³ 92#汽油储罐各 1 个,30m³ 0#柴油储罐 2 个,总存储量为 90m³);配套建设 LNG 加气机 2 台,以及单泵橇、储罐增压器、卸车增压器、仪表风橇各 1 台等加气设施,设置 60m³ LNG 半地下卧式储气罐 1 个;以及新能源充电桩 4 桩、加油岛、消防、绿化等附属工程及设备配置安装。(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2.6 招标范围:

(1) 设计工作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施工图设计、审批手续及施工过程中的深化设计、现场指导与监督、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

计跟踪服务、后续服务等，直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毕交付使用为止，确保设计成果通过有关部门评审、审核、备案，最终取得审图合格证或审图咨询报告，除审图机构由招标人委托并负责支付相关费用外，其余过程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投标人投标报价内，具体以招标人实际委托为准。

(2) 施工内容包括：包括但不限于根据施工图及招标人实际要求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全部工程施工范围，以及工程竣工验收、移交、交付使用、工程资料归档（包括竣工图等相关资料），办理工程建设相关行政审批等服务和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等相关工作，具体以采购人实际委托为准。

(3) 项目配套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试运行、维护等。

(4) 工程结算、决算及产权登记、资产、资料移交按项目所在地相关职能主管部门的文件规定及实际要求执行。

说明：招标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保留对以上招标范围调整的权利，中标人需配合招标人工作且不得以此作为索赔、调整中标价的理由。

2.7 工期要求：5 个月，其中设计工期 60 日历天（包含设计、施工、材料设备采购及安装等招标人委托的所有工作，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人或监理人实际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2.8 技术质量要求：

(1) 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国家、地方及本项目所涉及行业现行设计标准规范；满足项目的功能需求，并确保本项目施工图通过审图机构审查合格、其他专项设计审查等通过相关部门的审批，并对所提供的设计成果负终身质量责任。

(2) 施工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相关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的要求，并确保符合项目设计要求、一次性竣工验收合格。

(3) 设备采购及安装质量要求：所有用于项目的材料、设备均须为全新的、具备出厂合格证且满足设计及项目要求的正品，并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相关规范要求。

2.9 标段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一个标段。

2.10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2.11 发包方式：设计施工总承包。

2.1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单位最多不超过三家，且须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单位。

3.2 资质条件：投标人须同时具备以下资质条件：①设计：具备 A 或同时具备（B、C）资质要求：A 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B 建筑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C 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化工石化医药行业（石油及化工产品储运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施工：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和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3.3 财务要求：投标人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近三年任意 1 年的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年份要求：2022 至 2024 年或 2023 至 2025 年，如成立时间不足 1 年的，提供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

注：投标人为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否则不予认可。

3.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无因企业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无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态，未在全国范围内被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取消投标资格的或计入当地公共资源交易“黑名单”的，没有被政府或有关部门禁止市场准入等情形，近三年未发生过重大安全责任事故和重大工程质量问题，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行为。投标人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活动，须提供信誉承诺（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及“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查询”；以上信用信息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查询核对，查询时间为项目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将查询结果递交至评标委员会进行审查，并将查询记录和证

据留存。若投标人被列入以上记录名单之一的，视为不满足资格要求，作否决投标处理。

(3) 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牵头单位）、技术负责人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上查询结果为准）（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4) 施工企业近三年“无拖欠工资重大违法行为”记录。

3.5 项目总负责人及相关人员要求：本项目设置一个项目总负责人，项目总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单位相关负责人担任（可兼任）。①设计负责人（设计主持人）：须具有二级注册建筑师或二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及以上资格且须注册在投标人单位；②施工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建筑工程专业）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须注册在投标人单位，不得担任其他在建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第九条规定的情形除外，须提供相关承诺）。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6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网址：<http://ggzy.yn.gov.cn/>），凭企业数字证书（CA）在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及其它招标资料；未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的企业需要按照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认证的要求，办理企业数字证书（CA），并在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完成注册通过后，便可获取招标文件，此为获取招标文件的唯一途径。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解密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6 年 07 月 14 日上午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5.2 网上递交：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所有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网上确认电子签名，并打印“上传文件回执”，递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

标文件。

5.3 开标及投标文件解密：本项目采用智能开标、网上远程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方式，申请人无须到达开标现场递交光盘和现场解密。

申请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进入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从投标方入口进行登录，在招标人规定的文件解密时间内，使用对本项目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的数字证书完成本单位所有投标文件解密操作（点击解密、输入密码、密码确认）。如若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操作或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致使其申请文件未成功解密的投标视为无效投标。具体操作流程请查阅“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平台智能开标系统操作手册（适用投标人/供应商）”。

5.4 其他事宜：根据《云南省招标投标条例》本项目可以收取保证金 20.00 万元，为降低企业交易成本，根据《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部门关于鼓励减免政府投资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通知》（云发改交易管理〔2023〕397 号）和《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2024 年进一步推动经济稳进提质政策措施的通知》（云政发〔2024〕7 号）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领域，对依法必须招标且标的金额 1000 万元以下（含 1000 万元）的政府投资项目，免于收取无失信记录企业投标保证金；标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继续推广保函（保险）替代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本项目收取投标保证金 5 万元。无失信记录投标人需于投标截止前在缴纳保证金界面上传招标公告发布之日后“信用中国”出具的信用报告。

6. 招标公告发布媒体

本项目招标公告将同时在“云南省建设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www.ynjzjgcx.com/index>”、“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云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网址：<http://ggzy.yn.gov.cn/>），选择地区“保山市”，切换至保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云南省·保山市）”上发布。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保山瑞源油气销售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永昌街道惠通路北辰兰苑1号楼12楼

联系人：吴先生

联系电话：0875-3068527

招标代理机构：保山士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四季经典9楼

联系人：习先生

联系电话：0875-2130078

8. 监督电话

龙陵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0875-6128649